证券代码:002025 证券简称:航天电器 公告编号:2018-29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8】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振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育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袁海均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737,144,126.84	4,392,021,465.69	7.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600,301,350.52	2,372,023,698.70	9.62%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92,245,487.80	49.86%	1,960,993,845.59	8.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9,312,269.74	39.57%	266,326,972.70	17.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6,504,350.37	45.02%	253,530,889.47	19.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207,650.24	-141.86%	-178,808,554.86	-731.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38.89%	0.62	16.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38.89%	0.62	16.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7%	0.86%	10.78%	0.6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52,971.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096,978.76	公司及子公司泰州市航宇电器有限公司、江苏奥雷光电有限公司结算的政府科技项目、税收优惠款。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24,885.4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16,081.6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156,727.63	
合计	12,796,083.2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7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贵州航天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1.65%	178,666,306			
贵州梅岭电源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85%	16,504,99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16,090,55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3%	11,290,846			
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7%	10,154,34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87%	8,004,2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5%	6,664,428			
UBS AG	境外法人	1.35%	5,780,111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深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	4,483,10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	4,367,09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贵州航天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78,666,306	人民币普通股	178,666,306
贵州梅岭电源有限公司	16,504,995	人民币普通股	16,504,99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090,557	人民币普通股	16,090,55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290,846	人民币普通股	11,290,846
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154,348	人民币普通股	10,154,34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004,2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4,2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6,664,428	人民币普通股	6,664,428
UBS AG	5,780,111	人民币普通股	5,780,111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深	4,483,108	人民币普通股	4,483,10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367,090	人民币普通股	4,367,09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贵州航天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贵州梅岭电源有限公司是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的下属全资企业,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合并持有本公司46.06%的股份,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可能会通过上述全资企业共同行使表决权,从而达到控制本公司的目的。即上述股东存在一致行动的可能。 上述股东中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科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同属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公司未知他们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不知道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股东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0,154,348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货币资金

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570,830,506.53元,较年初下降38.99%的主要原因:一是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报告期公司货款回笼低于预期目标;二是为保障产品订单及时交付,报告期公司适度增加了产品订单生产所需的物料采购,材料采购、外协加工费等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2.应收票据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为564,207,311.79元,较年初下降46.99%的主要原因:一是公司持有的部分商业票据到期兑现;二是报告期公司较多采用商业票据背书转让方式与供应商结算货款。

3.应收账款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为2,288,441,343.22元,较年初增长85.54%的主要原因:一是2018年1-9月公司实现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159,843,269.49元,带动应收账款相应增加;二是公司货款回笼主要集中于第4季度,2018年1-9月公司货款结算情况正常,符合公司历年货款回收规律。

4.预付账款

报告期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为77,910,222.57元,较年初增长98.65%的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及子公司材料采购预付款增加所致。

5.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17,365,846.34元,较年初增长56.85%的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业务往来款增加所致。

6.存货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余额为443,623,147.36元,较年初增长35.20%的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产品订单增加,为保障订单及时交付,报告期公司适度加大了产品订单生产所需的物料采购。

7.预收账款

报告期末公司“预收账款”余额为17,675,756.63元,较年初增长43.89%的主要原因:报告期公司及子公司收到的客户预付款增加。

8.其他收益

报告期公司“其他收益”为6,706,104.75元。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的要求,自2017年6月起公司将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且与收益有关的政府补助,从利润表“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到利润表“其他收益”项目列报,执行此项会计政策,报告期公司“其他收益”科目列报6,706,104.75元。

9.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公司“营业外收入”为12,967,434.77元,较上年同期(2017年1-9月)下降42.47%的主要原因: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的要求,报告期公司将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且与收益有关的政府补助列报至利润表“其他收益”项目,使营业外收入相应减少。

10.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78,808,554.86元,较上年同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8,322,797.17元下降731.32%的主要原因:一是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报告期公司货款回笼低于预期目标;二是为保障产品订单及时交付,报告期公司适度加大了产品订单生产所需物料采购,材料采购、外协加工费等支付的现金相应增加。

1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7,968,855.54元,较上年同期(2017年1-9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3,230,443.33元,下降35.81%的主要原因:2017年上半年子公司苏州航天林泉电机有限公司收到原昆山厂区土地、房产及附属设施转让款3,500万元。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贵州航天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承诺	2005年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时,公司控股股东贵州航天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承诺: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原持有航天电器非流通股股份数量,达到航天电器股份总数百分之一的,应当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做出公告,但无需停止出售股份。	2005年09月25日	长期	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贵州航天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2008年,公司原发起人股东贵州航天朝晖电器厂、贵州航天朝阳电器厂持有的全部航天电器股份无偿划转给贵州航天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贵州航天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在《收购报告书》中承诺避免同业竞争。	2008年10月22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贵州航天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航天电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控股股东贵州航天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承诺避免同业竞争。	2001年12月30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对2018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5.00%	至	25.00%
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32,696	至	38,924
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1,139.22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2018年公司聚焦发展战略、行业技术发展方向,以“三创新”、“三突破”为抓手,加大新技术研究与应用,新市场拓展力度,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同时积极推进新产品研发、市场营销、智能制造、产能提升、供应链整合优化等重点工作,以有效支撑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的达成。公司预计2018年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陈振宇

2018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49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2018】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段先念、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文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叶肖虹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3,740,653,014.23	217,463,411,954.55	25.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3,949,028,649.52	52,048,414,872.64	3.65%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832,220,073.73	76.22%	24,550,305,573.39	26.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76,421,837.77	2.65%	5,090,205,307.63	7.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19,793,527.04	28.10%	4,848,507,637.66	18.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0,689,253,507.19	-132.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50	2.68%	0.6205	7.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50	2.68%	0.6205	7.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4%	-0.64%	9.54%	-0.6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607,986.5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104,422.3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340,071,342.2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17,716.19	
减:所得税影响额	89,867,721.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800,643.71	
合计	241,697,669.9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3,44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6.99%	3,855,685,442	1,284,995,230	-	-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利年年	其他	7.50%	615,363,171	587,371,513	-	-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2%	272,416,713	-	-	-
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4%	265,864,078	-	-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9%	245,302,846	-	-	-
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3%	117,474,302	117,474,302	质押	117,474,302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其他	1.41%	115,994,419	-	-	-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三组合	其他	1.39%	113,681,013	-	-	-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其他	1.05%	86,000,898	-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93%	76,116,400	-	-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	2,570,690,212	人民币普通股	2,570,690,212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272,416,713	人民币普通股	272,416,713
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65,864,078	人民币普通股	265,864,078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45,302,846	人民币普通股	245,302,846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115,994,419	人民币普通股	115,994,419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三组合	113,681,013	人民币普通股	113,681,013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86,000,898	人民币普通股	86,000,89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6,116,400	人民币普通股	76,116,4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48,202,266	人民币普通股	48,202,266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深	35,638,434	人民币普通股	35,638,43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国有法人股东华侨城集团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未知前十名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预付账款比年初数增加32.38%,主要是预付项目土地款增加所致;

(二)其他应收款比年初增加64.30%,主要是项目合作款和土地保证金增加所致;

(三)存货比年初增加24.35%,主要是新增土地储备及项目建设开发投入所致;

(四)其他流动资产比年初增加66.87%,主要是预缴及留底税费增加所致;

(五)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比年初增加122.39%,主要是投资增加及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六)长期股权投资比年初增加45.60%,主要是对外投资增加所致;

(七)其他非流动资产比年初减少58.32%,主要是收回对参股公司委贷所致;

(八)短期借款比年初增加23.26%,主要是新项目的拓展及开发增加借款所致;

(九)预收账款比年初增加30.66%,主要是预收房款增加所致;

(十)其他应付款比年初增加20.17%,主要是应付利息、购房诚意金及往来款增加所致;

(十一)长期借款比年初增加67.24%,主要是新项目的拓展及开发增加借款所致;

(十二)递延所得税负债比年初增加54.35%,主要是取得子公司所致;

(十三)税金及附加比上年同期增加50.97%,主要是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十四)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83.11%,主要是处置项目公司的收益同比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四、对2018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001979	招商蛇口	1,499,999,999.20	公允价值计量	1,243,220,338.32	-55,296,610.14	-312,076,271.02	0.00	0.00	0.00	1,187,923,728.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839475	江通动画	54,979,299.00	成本法计量	54,979,299.00			0.00	0.00	0.00	54,979,299.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01773	天立教育	233,354,372.23	公允价值计量	0.00	3,071,017.91	3,071,017.91	233,354,372.23	0.00	0.00	236,425,390.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02048	易居企业控股	925,599,171.74	公允价值计量	0.00	12,181,180.09	12,181,180.09	925,599,171.74	0.00	0.00	937,780,351.8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合计			2,713,932,842.17	--	1,298,199,637.32	-40,044,412.14	-296,824,073.02	1,158,953,543.97	0.00	0.00	2,417,108,769.15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不适用。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六、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七、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年1月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发展战略、土地储备、业务模式、高管股票减持、股权激励情况介绍
2018年1月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集团公司更名、公司发展战略、股权激励、2017年年报披露情况介绍
2018年1月1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旅游业务发展情况、地产业务发展模式、土地储备、欢乐海岸和红山6979的情况介绍、北京侨福出售原因、股权激励情况介绍
2018年1月2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旅游业务发展情况、地产业务发展模式、土地储备、参与集团特色小镇项目的方式、信息披露优化情况介绍
2018年1月2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的造城优势、旅游业务发展情况、地产业务发展模式、土地储备、参与集团特色小镇项目的方式、信息披露优化、宁波项目情况介绍、股权激励情况介绍
2018年1月2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发展战略、造城优势、旅游业务发展情况、土地储备、混合所有制改革、股权激励情况、融资情况介绍
2018年1月3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的造城优势、旅游业务发展情况、土地储备、地产业务发展模式、集团公司更名、股权激励情况、融资情况介绍
2018年1月3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的造城优势、地产业务周转、土地储备、融资情况介绍、信息披露优化情况介绍
2018年2月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参与集团特色小镇项目的方式、公司经营情况、股权激励、地产业务发展模式、欢乐海岸项目介绍、信息披露优化、高管减持情况介绍
2018年2月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发展战略、造城优势、公司经营情况、信息披露优化情况介绍
2018年2月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造城优势、地产和旅游业务发展模式、土地储备情况介绍
2018年3月7日-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2017年业绩快报、如何解决进入三四线城市发展的问题、旅游产品的创新、信息披露的优化情况介绍
2018年3月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2017年业绩快报、如何参与集团特色小镇项目、合作开发模式、公司债发行情况介绍
2018年3月1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2017年业绩快报、2018年公司地产业务重点拓展区域、旅游业务阶段性发展成果、股权激励、公司债发行、资产证券化情况介绍
2018年3月1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2017年业绩快报、新战略时期华侨城人的发展战略、公司如何参与集团特色小镇项目、地产业务创新发展模式、信息披露的优化、公司融资情况、香港华侨城的定位
2018年3月2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造城优势、旅游产品的创新、金融监管政策对公司融资的影响
2018年5月1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如何参与集团特色小镇项目、旅游业务阶段性发展成果、旅游产品的创新、主题公园IP打造及二次消费情况介绍
2018年5月1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获取土地的方式、土地储备情况、主题公园IP打造、2017年公司分红情况介绍
2018年5月2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未来三年发展规划与战略目标、地产行业政策对公司的影响、公司如何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土地储备、融资情况介绍
2018年6月2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未来公司发展规划与战略目标、未来分红计划、地产行业政策对公司的影响、土地获取方式及储备情况、IP资源打造、公司如何参与集团特色小镇孵化项目、公司债发行、信息披露优化情况介绍
2018年7月4日-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欢乐谷的竞争优势、旅游业务IP资源情况、土地储备与布局情况、分红及员工激励情况
2018年7月1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加快周转的手段、获取土地资源的方式、融资渠道、公司进入三四线城市的发展问题
2018年7月1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欢乐谷开业计划、公司业绩考核情况、酒店业务布局、土地获取、跟头制度情况
2018年8月3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目前地产项目的风险及机遇、公司负债率水平、旅游项目扩张计划、传统景区保持持久发展的举措、分红情况
2018年9月1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上半年销售回款情况、毛利率提高的原因、加速周转的手段、限价政策对公司的影响、旅游收入情况、拿地计划、分红情况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48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17日(星期三)以书面、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10月24日(星期三)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出席会议董事应到8人,实到8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出席会议的董事按会议议程逐项审议,表决情况如下:

一、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三季度报告》。

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正文详见《公司2018年三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18-49)。

二、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离职员工股权的议案》,同意回购原深圳市招华会展置地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汪宇丹的限制性股票150,000股,回购价格为4.66元/股。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50)。

三、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丽江济海文创投资开发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华侨城房地产有限公司以2.8亿元人民币收购丽江济海文创投资开发有限公司51%的股权。

该事项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关联董事段先念、姚军、王晓雯已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收购丽江济海文创投资开发有限公司51%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52)。

特此公告。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18-50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50,000股,占全部限制性股票总数的0.18%,回购价格为4.66元/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总人数将调整为261名,已授予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为59,662,500股,公司总股本将减少为8,202,956,415股。

公司于2015年9月28日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提案》,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2018年10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离职员工股权的议案》,根据董事会决议,公司拟实施本次回购注销事项。

一、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概述

(一)2015年3月1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

(二)2015年9月1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调整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2015年9月24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实施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分配[2015]939号),公司2015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原则同意。

(四)2015年9月28日,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提案》、《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办法的提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提案》,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也发表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

(五)2015年10月1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

(六)2017年4月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离职员工股权的议案》,同意回购离职员工原云南华侨城副总经理李伟、原都市娱乐公司总经理陈晓芳的限制性股票共计700,000股,回购价格为4.66元/股。

(七)2017年8月2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离职员工股权的议案》,同意回购公司离职员工原公司董事会秘书处总监陈钢所持有的450,00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4.66元/股。

(八)2017年10月19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公司离职员工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公司离职员工原公司财务部总监丁友萍所持有的450,00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4.66元/股。

(九)2017年10月19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除限售的议案》,同意第一期对267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026.25万股解除限售,并于2017年10月30日上市流通。

(十)2018年4月2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公司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陈跃华监事长、离职员工原公司旅游事业部财务部总监邱尼克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87,500股,回购价格为4.66元/股。

(十一)2018年8月1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离职员工股权的议案》,同意回购离职员工原公司战略发展部高级经理李廷波、原深圳华侨城房地产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营销管理部总监刘达、原天津华侨城实业有限公司欢乐谷分公司副总经理王虎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87,500股,回购价格为4.66元/股。

(十二)2018年10月2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离职员工股权的议案》,回购原深圳市招华会展置地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汪宇丹所持有的150,00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4.66元/股。

二、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及价格

(一)注销原因

根据《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十三章第三条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个人原因被解除劳动关系的,尚未行使的权益不再行使,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与市场价格孰低原则进行回购。

汪宇丹,原深圳市招华会展置地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为公司股权激励对象,于2018年7月30日离职。按照上述规定,由公司对汪宇丹持有的150,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二)回购数量

回购汪宇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回购限制性股票150,000股。

(三)回购价格

按照授予价格与市场价格孰低原则,回购价格为4.66元/股。

三、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本的变动情况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注1)		本次变动(*注2)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增加(股)	减少(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	2,058,229,618	25.09		1,125,000	2,057,104,618	25.08
01股权激励限售股	60,787,500	0.74		1,125,000	59,662,500	0.73
02首发后限售股	1,989,841,045	24.25		0	1,989,841,045	24.26
03高管锁定股	7,601,073	0.09		0	7,601,073	0.09
二、无限售流通股	6,145,851,797	74.91		0	6,145,851,797	74.92
三、总股本	8,204,081,415	100		1,